

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(通报)

(2024) 2 号

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 年第一季度全市评标（评审）专家 场内不良行为情况通报

根据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评标（评审）专家现场行为信用评价办法》《张掖市综合评标（评审）专家库和专家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将第一季度评标（评审）专家场内不良行为情况通报如下：

魏开军（甘州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）、边英梅（张掖市计量测试鉴定所）评审“张掖市甘州区碱滩镇普家庄村农村环境整治项目”时，代理公司提交的评分办法分值设定错误，专家未及时更正并继续评审，综合得分超过 100 分，造成评标结果错误。

李永平（甘肃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张掖矿产勘察院）、王文海（张掖市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办公室）、张海霞（张掖市财政局）、乔泉（甘肃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张掖矿产勘察院）、牛晓英（张掖市财政局）评审“某单位物业服务管理项目”中标候选人公示发布后，招标人申请复评，理由是“中标单位未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”。4 月 1 日原评标专家进行复评，该项目共 9 家投标企业，7 家为无效文件，因不足 3 家废标。

刘振中（张掖市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）、韩自俊（甘肃祁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、姬翔（甘肃祁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、高恺（张掖市建光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）、陈婕（张掖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）、白旭（北京建谊高能建筑设计研究院甘肃分公司）、杨玉红（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张掖矿产勘察院）、王芳（张掖市长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）、谢行善（张掖市饲料饲草技术推广站）不履行请假手续，未参加3月28日下午市中心组织的2024年全市评标专家场内业务培训（第一批）专家培训会。

根据《张掖市综合评标（评审）专家管理考核评价细则》第六条、第八条、第十二条规定，魏开军、边英梅、李永平、王文海、张海霞、乔泉、牛晓英每人各扣6分；暂停抽取6个月，暂停结束后，扣分重新累计；列入诚信记录，纳入专家信用信息库。暂停时间自2024年4月7日至2024年10月6日。

根据《张掖市综合评标（评审）专家管理考核评价细则》第十一条规定，刘振中、韩自俊、姬翔、高恺、陈婕、白旭、杨玉红、王芳、谢行善暂停抽取12个月。暂停时间自2024年4月7日至2025年4月6日。

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2024年4月3日